

备案编号：511181-2019-021-M

四川峨胜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公示版)

1 总则

1.1 目的

为建立健全四川峨胜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机制，提高应急处置能力，及时、有序、高效、妥善地处置突发环境事件，最大限度避免或减少人员伤亡、财产损失，保护环境，建设安全健康的生产经营环境，公司委托四川省国环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编制了本预案。确保事故发生时快速有效的进行现场应急处理、处置，保护厂区及周边环境、居住区人民的生命、财产安全，防止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发生。

1.2 指导思想

应急预案的指导思想：体现以人为本，一旦发生突发事故，能以最快的速度，最快的能效，有序地实施救援，最大限度减少对环境的影响。

1.3 应急预案使用范围

本公司突发环境污染事故包括：废水、废气、固废、放射源事故排放等对地表水体造成污染、大气环境造成污染、土壤环境造成污染、对厂区和矿区员工或周围居民的生命已经或可能造成重大影响的环境污染事故。

本预案适用于在本厂区和矿区范围内人为或不可抗拒造成的废水、废气、固废、放射源破坏事件，因自然灾害造成的危害人体健康的环境污染事故等。

1.4 编写依据（略）

1.5 工作原则

1.5.1 预防为主

公司立足于环境事件的预防、预测、预控，通过向全体员工宣传普及预防突发环境事件知识，提高职工的环保意识和技能，组织开展对消防、危险废物（危险化学品）、废气处理、自然灾害等潜在风险源的辨识活动，认真落实相应的控制措施，降低环境安全风险。

1.5.2 以人为本

在突发环境安全事件的预防、应急响应过程中，应始终把应急处置人员、职工、周边群众的安全健康放在第一位。

1.5.3 快速响应

公司承担环境应急工作职责的人员在接到突发事件的信息后，应按程序立即实施应急响应，及时控制事态。

1.5.4 属地管理（略）

1.6 预案衔接

公司所属各部门对本部门环境事件的预防与应急响应负责，突发环境事件时，所在部门应在第一时间进行先期处置并报警求助。四川峨胜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生突发环境事件时，按程序启动《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向相关部门上报。

1.7 企业概况

1.7.1 企业简介（略）

1.7.2 企业建设内容、产品及主要原辅材料消耗

（1）企业建设内容

公司位于四川省峨眉山市，是专业从事水泥生产与销售的股份制企业。项目主要由原料开采、原料破碎及预均化、生料制备、熟料烧成、水泥制成五部分组成，并配套采用相应的动力、仓贮和环保措施等，同时建余热发电装置。且厂区设置水泥窑协同处置城市生活垃圾系统一套。

表 1.7-1 项目组成

建设内容及规模			
水泥熟料生产线	主体工程	原料车间	1) 石灰石预均化堆棚及输送 2) 页岩破碎及输送 3) 砂岩破碎及输送 4) 各原料堆棚
		生料制备车间	1) 原料配料库及输送 2) 生料磨 3) 生料均化及窑尾喂料
		熟料烧成车间	1) 窑、磨废气处理 2) 五级预分解器 3) 回转窑 4) 窑头及熟料冷却输送、储存 5) 窑头废气处理 6) 原煤破碎及输送 7) 煤粉制备
		熟料储存及装运	1) 熟料储存库及输送 2) 熟料汽车散装库

建设内容及规模		
	水泥制成车间(形成年产 1200 万吨水泥成品配套的生产能力)	1) 水泥配料库 2) 水泥粉磨及输送 3) 水泥储存及散装 4) 水泥包装及成品库
	余热发电系统	1) SP 余热锅炉 2) AQC 余热锅炉 3) 额定功率为 12MW 发电机组
	公用工程	1) 循环水系统; 2) 空压站; 3) 总降压站及车间配电; 4) 供水系统;
	辅助工程	1) 机电修车间; 2) 化验室
	办公及生活服务设施	1) 办公楼 2) 食堂、浴室
生活垃圾处理系统 (CKK)	垃圾综合用房	卸料大厅: 22 米×13.5 米 (柱网 8m×5.5m), 净空高度为 7.4 米。垃圾卸料厅为框架结构
		垃圾坑: 半地下式, 垃圾坑平面尺寸为 26.58 米×11.9 米, 高度为-2~-21.5 米标高, 有效垃圾储量为 5000 立方米。钢筋混凝土坑
		垃圾渗滤液池:5t/h, 最深的垃圾渗滤液储存坑为-5.0 米 (局部), 垃圾水贮存槽、水泵、喷射器。
		气化炉 1 台, 设计能力 400t/d, Φ4000mm×17000mm
		炉渣处理系统: 设计能力 10t/h, 砂循环装置、砂分级装置、不燃物分选机、输送机
	除氯除碱系统	包括稀释风机、稀释冷却器、旋风筒、气体冷却器、收尘器等
矿山	石灰石矿山开采	石灰石矿山占地 1.95km ² , 开采规模为 1200 万吨/年。

(2) 原辅材料消耗

本项目主要原辅料用量见表 1.7-2。

表 1.7-2 水泥生产线原辅材料一览表 (略)

表 1.7-3 石灰矿山原辅材料一览表 (略)

(3) 污染治理措施

现有废气治理措施汇总

厂区内现有废气治理措施详见下表。

表 1.7-4 矿山开采及水泥生产线现有废气治理措施汇总表 (略)

表 1.7-5 生活垃圾处理系统现有废气治理措施汇总表 (略)

现有废水治理措施汇总

厂区内现有废水治理措施汇总详见下表。

表 1.7-6 现有废水污染源已采取的治理措施（略）

现有噪声治理措施汇总

厂区内现有噪声治理措施汇总详见下表。

表 1.7-7 现有噪声治理措施汇总表（略）

现有固废治理措施汇总

厂区内现有固体废物治理措施汇总详见下表。

表 1.7-8 现有固废治理措施汇总表（略）

1.7.3 公司环境保护状况

(1) 排放标准执行

四川峨胜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相关标准执行要求见表 1.7-9。

表 1.7-9 执行标准

标准类别	执行标准名称	标准代号	排放限值
废水	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pH: 6~9; CODCr: 100mg/L; BOD5: 20mg/L; SS: 70mg/L; 石油类: 5mg/L,氨氮 15mg/L;
废气	执行《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4915-2013)	表 2
	执行标准:《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93)	氨: 1.5 mg/ m ³ 硫化氢: 0.06 mg/ m ³
	《水泥窑协调处置固体废物污染控制标准》	(GB30485-2013)	二噁英: 0.1ngTEQ/ m ³ 氟化氢:1mg/ m ³ 氯化氢: 10 mg/ m ³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	GB 12348—2008	昼 65dB (A), 夜 55dB (A)
固废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	(GB18599-2001)	-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	(GB18957-2001)	-

(2) 风险受体

厂区周边主要风险受体见表 1.7-10。

表 1.7-10 企业厂区风险受体一览表

保护目标名称	方位及距离	主要环境保护要素	备注
九里镇城镇及镇中小学	厂址东北 1000 米	大气	人口约 2 万人
罗目镇城镇及镇中小学	厂址西北 3750 米	大气	人口约 4000 人
乐都镇城镇	厂址东南 2417 米	大气	人口约 1.4 万人
厂区周围散居农户	厂区西 100 米，南 50 米	大气	人口约 200 人
企业厂区周边 5 公里范围内居住区、医疗卫生、文化教育、科研、行政办公等机构人口总数大于 5 万人			

表 1.7-11 项目石灰石矿区风险受体一览表

保护目标名称	方位及距离	主要环境保护要素	备注
林场村住户	矿区西北侧，1.1km	大气	/
兴阳村住户	矿区北侧，2.3km	大气	/
新沟村住户	矿区东侧，1.7 km	大气	/
棕树坪住户	矿区西北侧，1.3 km	大气	/
矿区周围 500m 范围	林场村和兴阳村农户	大气、噪声	
5 公里范围内人口总数大于 1 万人，小于 5 万人			

1.8 环境危险事件分级

通过对可能存在的突发环境事件及危险性的分析，根据危险事件可能引起的环境污染、经济损失以及人员伤亡情况，将突发环境事件分为 A 级突发环境事件和 B 级突发环境事件两个等级。

(1) .A 级突发环境事件：

A 级预警指需要提请外部力量支援方能控制的事件。

(2) B 级突发环境事件：

B 级预警指依靠公司自身的力量即能控制的事件。

1.9 环境安全风险分析和分级

依据企业的环境危险性和分级界定，汇总企业可能存在的环境安全风险源和可能的时间后果，汇总于表 1.9-1。

表 1.9-1 环境安全风险源及其危害后果表

序号	环境安全风险源	可能的事件后果		环境事件分级
		环境危害	安全危害	
1	废气超标排放	外部和作业环境空气污染	人员伤亡、中毒	A/B
2	火灾、爆炸引起环境污染	大气污染、水体污染	人员伤亡、中毒	A/B
3	液体贮存、输送、使用过程中的大量泄漏	大气污染、水体污染、土壤污染	人员伤亡、中毒	A/B
4	危险废弃物贮存、运输过程中的泄漏	大气污染、水体污染、土壤污染	人员伤亡	A/B
5	放射源泄漏	大气污染、水体污染、土壤污染	人员伤亡	A/B

2 应急组织机构和职责

2.1 应急领导小组

应急组织体系具体见图 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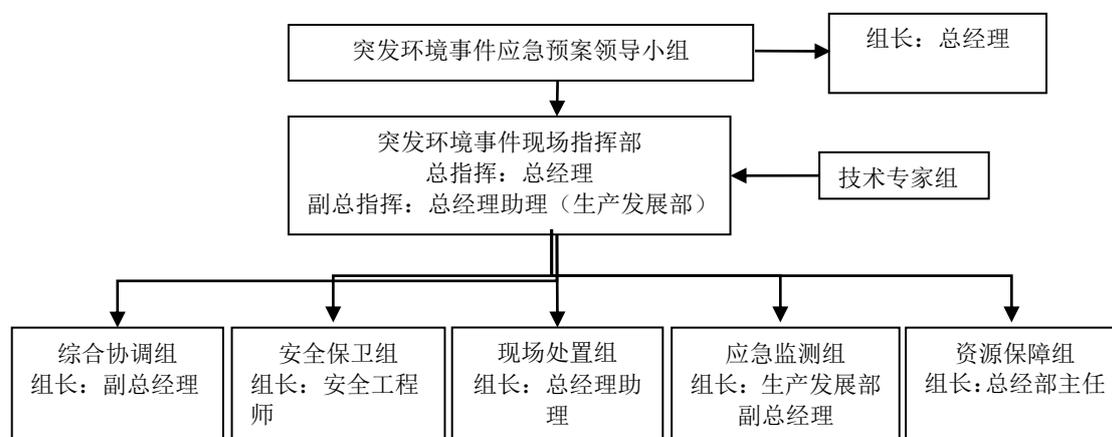


图 2-1 应急组织体系

2.2 突发事件应急处置领导小组及职责

四川峨胜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了突发事件应急领导小组（以下简称应急小组，名单附后），总经理任组长。主要职责是：

- （1）.研究、决定、部署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对工作，建立和完善应急预案机制和应急预案，研究解决人、财、物等重大问题；
- （2）组织公司应急处置体系的建设，审查其运行情况；
- （3）统一领导和协调突发环境事件工作；
- （4）配合县政府、有关部门进行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处置和调查处理。

2.2.1 应急办公室及职责

应急小组下设应急办公室，设在安全环保办公室。

应急管理办公室作为应急领导小组的日常办事机构，主要职责是：

- （1）定期组织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演练，开展应急宣传教育工作，并根据情况的变化及时对预案进行修订；
- （2）.开展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的日常管理工作，检查、指导各部门应急工作；
- （3）协调有关部门参与应急处置；
- （4）负责与相邻单位建立应急处置机制；

(5) 负责组织相关部门制定恢复重建计划，并督促跟踪计划的实施。

2.2.2 现场应急处置指挥部

当发生紧急状态时，领应急小组自动转为现场指挥部。突发环境应急管理工
作实行现场指挥官负责制，由应急小组组长担任。实行A、B角，当正职不在时
副职顶替，全权代理总指挥负责应急救援指挥工作。现场指挥部的职责如下：

- (1) 发生险情时，发布和解除应急救援命令；
- (2) 研究、决定、部署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对工作，建立和完善应急预警
机制和应急预案，研究解决人、财、物等重大问题；
- (3) 向政府机关汇报和向周边单位通报险情情况；
- (4) 配合区政府、有关部门进行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处置和调查工作；
- (5) 组织公司应急处置体系的建设，审查其运行情况；
- (6) 统一领导和协调突发环境事件工作；
- (7) 险情善后处理；
- (8) 批准本预案的启动和终止；
- (9) 负责保护事故发生后的相关数据，组织事故调查，总结应急救援经验
教训。

2.2.3 工作机构及职责

应急小组下设综合协调、安全保卫、应急监测、现场处置、资源保障 5 个工
作组：

(1) 综合协调组

组长：陈永军

负责接警和通知、警报和紧急公告；了解、收集和上传下达有关信息，联络
有关部门和单位，协调各工作组和各方面的应急处置工作；应对媒体采访，配合
相关部门对事故相关信息进行准确总结并向媒体发布。

(2) 安全保卫组

组长：黎泽林

负责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处置安全保卫。安全保卫组先行组织保安及有关人
员，对事故现场及周边地区和道路进行警戒、控制，组织人员有序疏散；对现场
应急抢险人员的安全进行监护。

(3) 应急监测组

组长：邹明东

负责迅速制定并启动监测方案、查清主要污染源和主要污染物的种类、特性，分析污染物的浓度分布，评价污染影响范围，预测污染物的扩散趋势，对潜在环境危害实施持续监控。及时向应急指挥部汇报监测结果。并委托专业环境监测单位进行实施监测工作。

(4) 现场处置组

组长：晏云华

负责接警后第一时间赶赴现场开展应急抢险救援，对事故性质及危害程度做出分析判断；及时将有关情况报告领导小组并提出处置建议；当事件单位请求外部支援时，由现场应急处置指挥部协助，就近调用其他抢险队伍，或请求市突发环境污染事件应急指挥部派出专业抢险队伍。

(5) 资源保障组：

组长：龚学勤

负责组建运营应急抢险物资信息数据库，明确设备的类型、数量、性能和存放位置，提供救援抢险所需的交通工具，将抢险机械、设备、材料等及时调到现场。

2.2.4 技术专家组

名单见本预案附件 3。

负责对突发环境、安全事故的危害范围、程度、发展趋势做出科学评估，为现场应急指挥部的决策提供科学依据；对污染区域的隔离与解禁、人员撤离与返回等重大事项的决策提供科学依据；为现场应急处置行动提供技术支持。

2.3 公司相关部门及职工的应急职责

(1) 公司所属各部门在日常工作中应严格遵守环保与安全规章制度，严格实施安全、环保检查，发现隐患及时整改或上报。

(2) 公司所属各部门发现事故迹象或在事故初期（如火灾初期、危险化学品少量泄漏），应组织本部门职工及时扑救，采取果断措施避免事态扩大，同时向应急小组办公室报告。

(3) 突发环境事件的现场处置过程中，各部门应积极配合，为应急人员提供力所能及的帮助，必要时主动将本部门的人员疏散至安全区域。

(4) 公司全体员工人人均有及时报告环境、安全事故隐患，积极参与各种应急演练活动之职责；紧急状态时，一切行动听指挥，不得擅自对外发布消息。

2.4 外部救援队伍

四川峨胜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位于峨眉山市，外部救援队伍如下：

(1) 环境监测：四川中和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等。

(2) 就近医院：峨眉山中医院。

(3) 其他救援单位：峨眉山市环保局、峨眉山市安监局、峨眉山市消防大队、峨眉山市供电局、峨眉山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峨眉山市政府办公室，外部救援队伍名单及联系方式见附件 5。

3 预防和预警

3.1 事件预防

3.1.1 环境安全管理制度

(1) 根据公司生产情况，依据相关法律法规或管理制度进行环境安全风险源分析。

(2) 严格执行环保安全要求，结合公司生产工艺流程，配套相应的环保设施，建立相应的设备设施操作规程及管理指引。

(3) 建立应急监测及日常检查制度。

(4) 建立环境宣传培训制度，完善现场警示安全标示，强化环境风险防范意识。

为明确各部门在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中所承担的环境安全管理职责，我公司制订了如下管理制度及标准化作业规范。

3.1.2 环境风险隐患排查与整治（描述略）

表 3-1 风险源情况一览表

危险源	危险物	主要危险特性	危害
各工段	超标废气	污染因子超标	污染环境
危废暂存间	废油	毒性	污染环境、中毒
化学品库房	化学品	毒性	污染环境、中毒
生料在线分析仪	Cf-252 放射源	辐射	污染环境、人身伤害
探伤装置	X 射线	辐射	污染环境、人身伤害
氨水储存区	氨水	毒性	污染环境、人身伤害
渗滤液存放池	垃圾渗滤液	毒性	污染环境、人身伤害
柴油储罐	柴油	毒性	污染环境、人身伤害

根据上表分析，企业生产过程中风险源项主要为氨水储罐的泄漏及矿山柴油储罐发生火灾引起的突发环境事件，其次为废油类、放射源泄漏引起的突发环境事件。

3.1.3 环境保护管理制度

公司制定的环境保护制度如表 3-2 所示。

表 3-2 公司制定的环境保护制度

序号	制度名称
1	四川峨胜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环保管理制度
2	危险废物管理制度
3	放射源安全管理制度
4	环保设施运行管理制度
5	除尘设备管理制度
6	排污申报及排污费管理制度
7	大气污染排放管理制度

3.1.4 环境风险隐患排查与整治

(1) 公司利用第三方监测机构监测等多种监测手段对排放废物各项指标进行监控；公司要求环保专员和运营单位技术人员每天巡查污染物排放情况，确保环保设施稳定运行，达标排放。

(2) 火灾隐患排查方面，公司制定有消防安全管理制度，包括防火巡查、检查制度，消防教育、培训制度、火灾隐患整改制度等，通过这些制度的制定和执行来确保公司的消防安全。

(3) 公司在危废暂存间内登记废油存放数量，并严格按照五联单制度对危险废物进行转运，保证达到一定数量后可及时交由有资质的固废处理公司处置，避免过量堆放带来的环境风险；氨水储存区设立应急事故池，并设置围堰，避免氨水泄露带来的环境风险；厂区对垃圾渗滤液暂存池进行了重点防渗处理，切断污染地下水途径，从而避免渗滤液泄露带来的环境风险。

(4) 公司建立环境、安全隐患排查机制，及时发现隐患并投入必要的资金进行治理，提高设备设施的本质安全化水平。

(5) 落实隐患整治专项资金。对于环境风险隐患整治资金，从环保专项整治措施费中列支。

(6) 开展环保部门人员日常检查，开展定期检查和监督抽查。

(7) 定期开展环保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评比和奖励，开展宣传环境保护应急常识和清洁生产方面的知识培训工作。

(8) 依据公司的环境、安全风险特点，进行必要的人才、物资贮备，妥善

管理好应急物资，持续提高应急响应能力。

3.2 预警

3.2.1 预警分级

公司的预警分为两级，即B级和A级。B级预警指依靠公司自身的力量即能控制的事件；A级预警指需要提请外部力量支援方能控制的事件。公司具体要预警的主要情形包括：

（1）公司供应的物料和公用工程等因不可抗拒的原因必须降荷供应，或者停供的情况；

（2）主要生产系统故障；

（3）现场发生火灾、人身伤亡、重大设备等事故。

（4）虽然公司内部没有问题，但受到外部环境严重威胁时，如周围发生火灾爆炸事故、地震、洪水等。

（5）受限空间作业时，作业人员有轻度感觉不适；

（6）周边单位或居民对废水排放投诉；

（7）其他情形等。

3.2.2 预警发布

（1）预警方法

预警一般通过温感器检测到异常情况预警、或现场人员检查、值班人员巡查发现火灾、中毒、泄漏等事故预兆或事故时进行预警。

1) 现场人员报警

当现场人员发现火灾、泄漏等事故时，大声呼叫预警；迅速跑出车间、仓库至安全地点打电话预警；跑步到保安值班室预警。

2) 值班人员报警

值班人员接到电话报警或呼叫声后向应急办公室预警；

3) 值班人员接到温感器检测到的异常情况发出的警报报警时，向应急办公室预警。

4) 预警方式方法

对内使用事故警铃、对讲机或广播进行预警；对外通过固定电话或手机向有关部门和人员预警。

(2) 预警发布程序

1) 发布B级预警后，按程序采取以下措施：

①启动本预案和相关专项应急预案；

②应急小组通知相关工作组成员集结，进入紧急状态；由应急管理办公室通过电话、警铃和广播等方式发布预警。

③针对突发事件可能造成的危害，封闭、隔离或者限制有关场所，中止可能导致危害扩大的行为和活动，采取必要措施控制危险状况。

④若事件得到控制，事故已没有发生的可能，应急小组协助峨眉山市环保局宣布解除预警。

2) 发布A级预警后，按程序采取以下措施：

①立即启动本预案和相关专项应急预案；

②应急小组通知工作组人员集结，进入紧急状态；由应急管理办公室经过政府环保机构同意，通过电话、警铃和广播等方式发布预警。

③向峨眉山市环保局报告情况时，并请求支援，必要可请求其他环保公司支援；

④针对突发事件可能造成的危害，封闭、隔离或者限制有关场所，中止可能导致危害扩大的行为和活动，采取必要措施控制危险状况。

⑤若事件得到控制，事故已没有发生的可能，由应急管理办公室协助峨眉山市环保局宣布解除预警。

3.2.3 预警措施

应急管理办公室接到可能事故信息后，应按照分级响应的原则及时研究确定应对方案，并通知有关部门、单位采取有效措施预防事故的发生；当认为事故较大，有可能超出本级处置能力时，要及时向峨眉山市环保局和有关管理部门报告，及时研究应对方案，采取预警行动。应急小组通讯录见附件2，技术专家组通讯录见附件3，外部应急常用应急电话通讯录见附件4，周边企业事业单位通讯录见附件5。

3.2.4 预警解除条件

对于环境污染事故预警的终止，必须基于以下条件全部满足才能确定：

(1) 事件现场得到控制，事件条件已经消除；

- (2) 污染源的泄漏或污染物的释放已降至规定限值以内；
- (3) 事件造成的危害已经被彻底消除，无继发可能；
- (4) 事件现场的各种专业应急处置行动已无继续的必要；
- (5) 采取了必要的防护措施以保护公众免受再次危害，并使事件可能引起的中长期影响趋于可接受且尽量低的水平。

4 应急响应

4.1 应急预案启动条件

4.1.1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事发部门主管提请应急小组主要负责人宣布启动A级应急预案：

（1）事件范围大，难以控制，如超出了本单位所辖场所，使临近的单位受到影响，火灾产生连锁反应，此生出其他危害事件；

（2）危害严重，对生命和财产构成极端威胁，可能需要大范围撤离；

（3）需要外部力量，如政府派专家、资源进行支援的事件。

4.1.2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启动B级应急预案：

（1）生产废气个别污染因子在短时间内超标；

（2）废气处理系统故障；

（3）环保治理设施受限空间作业人员发生安全事故未造成人员伤亡等情况。

4.2 信息报告

4.2.1 公司24小时应急值班电话：0833-5571188转8680。

4.2.2 综合协调组接到公司内部事发部门关于突发环境事件的报告或政府相关部门的应急响应要求时，应尽可能询问以下情况并作记录：

（1）事件发生的时间、准确地点；

（2）人员伤亡或污染范围；

（3）事件控制现状。

综合协调组人员接到事件报告后，应立即向应急小组组长或副组长请示是否启动应急预案，事件信息报送流程见图4-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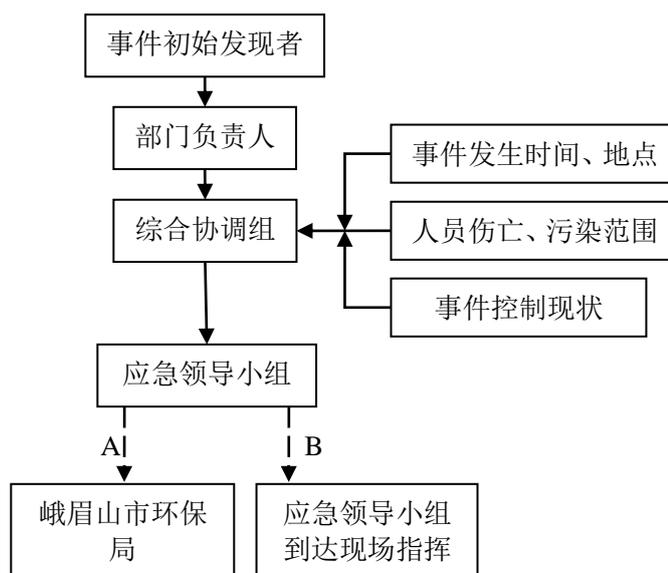


图4-1 事件信息报送流程

4.2.3 对初步确定为A级事件，应在10分钟内向峨眉山市环保局报告,且应按本预案4.24条的要求进行初报、续报和处理结果报告。

4.2.4 初报、续报、处理结果报告

(1) 初报是在发现或得知突发环境事件后通过电话或传真直接报告。主要内容包括：突发环境事件的类型、发生时间、发生地点、初步原因、主要污染物和数量、人员受害情况、公司环境受到破坏程度、事件潜在危害程度等初步情况。

(2) 续报是在查清有关基本情况后通过网络或书面随时上报（可一次或多次报告）。主要内容包括在初报基础上报告突发环境事件的有关确切数据、事件原因、处置过程、进展情况、危害程度、采取的应急措施及效果等基本情况。

(3) 处理结果报告是在突发环境事件处理完毕后以书面方式报告。主要内容包括在初报、续报基础上，报告处理突发环境事件的措施、过程和结果，事件潜在或间接的危害及损失、社会影响、处理后的遗留问题、责任追究等详细情况。处理结果报告应当在突发环境事件处理完毕后立即上报。

4.2.5 公司外部环境、安全应急相关方的联系电话见附件5。应急管理办公室应关注相关方联系方式可能的变化，保持相关方的联系电话为最新。

4.3 响应时间

4.3.1 突发的环境事件，各应急工作组接到应急小组的紧急指令后，10分钟内赶到事发现场。

4.3.2 现场处置过程中，工作组每30分钟通过电话等方式向应急小组报告工作情况，紧急情况随时报告。

4.4 先期处置

根据属地管理的原则，公司所属各部门发现事故迹象或在事故初期（如火灾初期等情况），应一面组织本部门职工及时扑救，采取果断措施避免事态扩大，一面向应急处置应急小组报告。

4.5 现场污染控制与消除

4.5.1 当事态的发展超出公司自身的应急能力，需要外部力量支援时，应急小组应组织公司的所有应急力量进行先期处置，力图控制事态，为外部力量赢得宝贵的应急处置时间。

4.5.2 工作组到达现场后，综合协调组负责联络有关部门和政府相关部门工作。对外负责向政府相关部门报告、续报工作并将突发环境事件处置和调查结果上报；对内负责接警和通知、警报和紧急公告；协调各工作组和各方面的应急处置工作，并进行事后事件调查。

4.5.3 安全保卫组负责对与应急处置无关的人员实施疏散、安全警戒和伤员救护工作。

4.5.4 对于非火灾事件，现场处置组负责实施现场污染控制、污染消除、危险物品转移、隔离、堵截、设备停车等工作。对于火灾事故，应急抢救组负责火灾扑灭与财产抢运。对于消防水可能引起的环境污染，负责污水拦截、收集与转运。

4.5.5 对于化学品泄漏事件、以及火灾爆炸引起次生环境污染事件，应急监测组应在20分钟内拟定监测方案，快速实施水的污染物监测，并根据事态的发展和监测数据适时调整监测方案。监测方案包括监测范围、监测点位、监测方法、监测项目和监测频次等。

4.5.6 资源保障组根据现场应急处置工作的实际需要，提供必要的应急物资和生活物资，确保处置工作顺利实施。

4.5.7 技术专家组根据现场调查情况和监测数据信息，向现场总指挥提出切断与控制风险源、减轻与消除污染、人员救护等处置措施建议。现场总指挥据此下达处置指令。

4.6 专项处置措施

4.6.1 突发废气超标排放事件，按照本预案的现场处置预案之一《突发废气超标排放事件应急预案》处置。

4.6.2 突发火灾次生的环境污染事故，按照本预案的现场处置预案之二《突发火灾爆炸引起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处置。

4.6.3 突发泄漏事件，按照本预案的现场处置预案之三《突发泄漏引起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处置。

4.6.4 突发放射源泄漏事件，按照本预案现场处置预案之四《突发放射源泄漏引起环境事件现场处置预案》处置。

4.7 扩大应急

当事态的发展超出公司的应急处置能力，需要请求外部应急相关方（如政府环保、安监、卫生等部门或其他环保公司）支援时，应急小组组长或副组长向相关方求援。外部力量到达现场后，指挥权上移，公司的应急队伍必须服从统一指挥。

4.8 信息发布

公司突发环境事件的对外信息发布，由综合协调组统一实施，未经批准，公司的任何人不得擅自发布有关事件的信息。

4.9 响应结束

下列条件全部满足的，即满足应急终止条件：

- （1）事件现场得到控制，污染或危险已经解除；
- （2）监测表明，空气或水体的有毒有害因子已降至规定限值以内；
- （3）事件造成的危害已经基本消除且无继发的可能；
- （4）现场的各种专业应急处置行动已无继续的必要；
- （5）采取了必要的防护措施以保护公众的安全健康免受再次危害，事件可能引起的中长期影响趋于合理且尽量低的水平。

发布应急终止命令的责任人为总指挥。

终止程序：经指挥部、技术专家组核实，应急情况得到消除进入正常状态，现场总指挥下达指令，解除应急状态，终止应急响应工作。

4.10 安全防护

应急响应过程中，应切实坚持以人为本的原则，采取必要措施保护好本公司员工及周边群众的安全健康。

现场处置人员应根据不同类型环境事故的特点，配备相应专业防护装备，采取安全防护措施，严格执行应急人员出入现场的安防管理规定；公司应急安全保卫人员应对事故现场及周边地区和道路进行警戒、控制，组织人员有序疏散；对现场处置人员的安全进行监护。

当公司或周边群众出现受伤等情况时，可及时请求就近医院支援或送伤员去医院治疗。

5 后期处置

5.1 善后处置

对于在事件中造成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应急管理办公室依据国家的政策法规进行处理，包括办理工伤理赔、赔偿损失、人员机能恢复训练等。

5.2 恢复生产与后期污染监测

应急响应终止后，人员、设备均经妥善安置恢复，如恢复后的生产设施、环保设施、人员配备均能满足日常要求的水平，且能确保恢复后的生产不会造成二度污染或人员伤害，经应急指挥部和技术专家组确认后，由应急总指挥宣布可恢复生产。

应急结束后，应针对应急发生时的相关环境指标进行后续监测，避免相关因素再次引发污染应急情况。

5.3 调查评估与奖惩

5.3.1 对于 B 级环境污染事件，在应急响应行动结束后 4h 内组成事件调查评估组，组长由总指挥担任。调查完毕应形成调查评估报告，内容包括：事件原因、事件性质、事件级别、经济损失、责任认定、处理建议、应急过程评估等，调查报告由综合协调组主导编制。

5.3.2 对于 A 级环境污染事件，公司应维护好现场，待上级政府部门进行调查与责任认定。调查过程中，公司领导和当事人应认真配合，不得隐瞒真相。调查结果形成报告。

5.3.3 公司管理层依据事件调查评估报告的结论，对事件责任人实施处罚，对在应急处置行动中表现突出的人员予以奖励。

5.4 恢复重建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响应行动结束后，由综合协调组负责组织相关部门制定恢复重建计划，并督促跟踪计划的实施。恢复重建计划应包括具体项目、可行性分析、完成时间、资金投入、预期效果、责任部门与验收条件等。

6 保障措施

6.1 人力资源保障

6.1.1 公司对承担应急处置相关工作人员（应急小组及各专业组）定期进行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专业知识和技能的培训，并实施考核。

6.1.2 公司每年组织开展一次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综合性演练，检验并提高应急指挥、信息报告、污染控制、人员救护的能力。相关部门根据需要开展专业演练（如气体泄漏、火灾等）。

6.2 财力保障

6.2.1 应急管理办公室依据公司环境安全应急能力现状，每年评估下年度项目的资金需求，报公司领导审批后，列为专项资金，专款专用。这种专项资金主要用于人员训练、应急物资采购等。

6.2.2 事件应急响应过程中需要资金支持时，资源保障组请示应急小组组长或副组长同意后即可支出，财务部门应积极配合。

6.3 物资保障

6.3.1 公司根据环境危害因素的特点及可能的事件类别，进行必要的应急物资储备。储备的应急物资数量、种类应与公司的环境风险程度相适应（公司现有应急物资见附件7）。

6.3.2 公司的应急物资应贮存在专用仓库，实行专人管理。应急物资仓库应做好通风、防潮工作。仓库管理人员应将应急物资登记造册，及时申请更新即将到期的物资。

6.4 医疗卫生保障

6.4.1 峨眉山中医院为四川峨胜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就近医院，当公司出现工伤等人员伤害事故时，可及时请求峨眉山中医院为支援或送伤员去医院治疗。

6.4.2 应急响应过程中，应切实坚持以人为本的原则，采取必要措施保护好公司员工及周边群众的安全健康。

6.4.3 现场处置人员应根据不同类型环境事故的特点，配备相应专业防护装备，采取安全防护措施，严格执行应急人员出入现场的安防管理规定。

6.5 通信保障

6.5.1 公司的主要通讯手段为移动电话、固定电话、对讲机。所有承担应急职责的人员均配备移动电话，确保全天 24h 开通，应急处置现场可使用对讲机。

6.5.2 公司与应急相关方保持信息渠道的畅通，当内外部应急联系电话变更时，应急办公室部应对联系电话进行更新，以保证信息的快速传递和反馈，提高快速反应能力。

6.6 纪律保障

公司各部门应按照相关要求，认真履行职责，完善机制，服从指挥，顾全大局，积极开展突发环境、安全事故预防工作。各项措施的落实情况将作为部门年终考核的重要指标之一。

6.7 交通运输保障

公司应预备数量充足的应急车辆用于运送应急物资、受伤人员等，确保应急措施的及时有效采取和应急过程中的人员安全。

应急过程中，应充分保证相关道路、通道畅通，确保应急工作顺利进行。

6.8 治安维护

公司应急安全保卫人员应对事故现场及周边地区和道路进行警戒、控制，组织人员有序疏散；对现场应急抢险人员的安全进行监护。

6.9 科技支撑

应急过程中，应通过使用相关先进设备、邀请相关行业专家等方式，主动调集先进科技力量，有效保障应急程序的顺利实施。

7 预案管理

7.1 预案的培训与演练

7.1.1 应急管理办公室制定年度培训计划，定期组织环境应急处置队员集中学习本预案及其专项预案。

7.1.2 应急管理办公室制定年度培训计划，定期组织义务消防队员学习本预案和相关专项预案，充分认识公司的消防特点，做好预防工作。

7.1.3 公司通过墙报、多媒体等手段，将本预案的相关规定传达至全体员工，提高全体员工的应急意识与技能。

7.1.4 公司每年组织一次综合演练，各部门根据自身的实际情况安排专项演练，所有演练应精心策划、认真实施并做好总结。

7.2 预案的修订

该预案至少三年修订一次，且每年进行一次评估，确认预案的时效性和是否需要修改。

当出现下列情况时，应急办公室应及时组织对预案进行修订：

- (1) 公司生产工艺和技术发生了较大变化；
- (2) 相关单位和人员发生变化或者应急组织指挥体系或职责调整；
- (3) 周围环境或者环境敏感点发生变化的；
- (4) 环境、安全应急预案依据的法律、法规、规章等发生了变化；
- (5) 公司认为应当适时修订的其他情形。

7.3 奖励与惩罚

7.3.1 奖励

在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工作中有下列事迹之一的单位和个人，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升职或奖金：

- (1) 出色完成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任务，成绩显著的；
- (2) 对防止突发环境事件发生，使国家、集体和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免受或减少损失，成绩显著的；
- (3) 对事件应急准备与相应提出重大建议，实施效果显著的；
- (4) 有其他特殊贡献的。

7.3.2 责任追究

在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工作中有下列行为的，按照相关规定对有关责任人员视情节和危害后果由其所在单位或上级机关给予罚款或开除，构成犯罪的，由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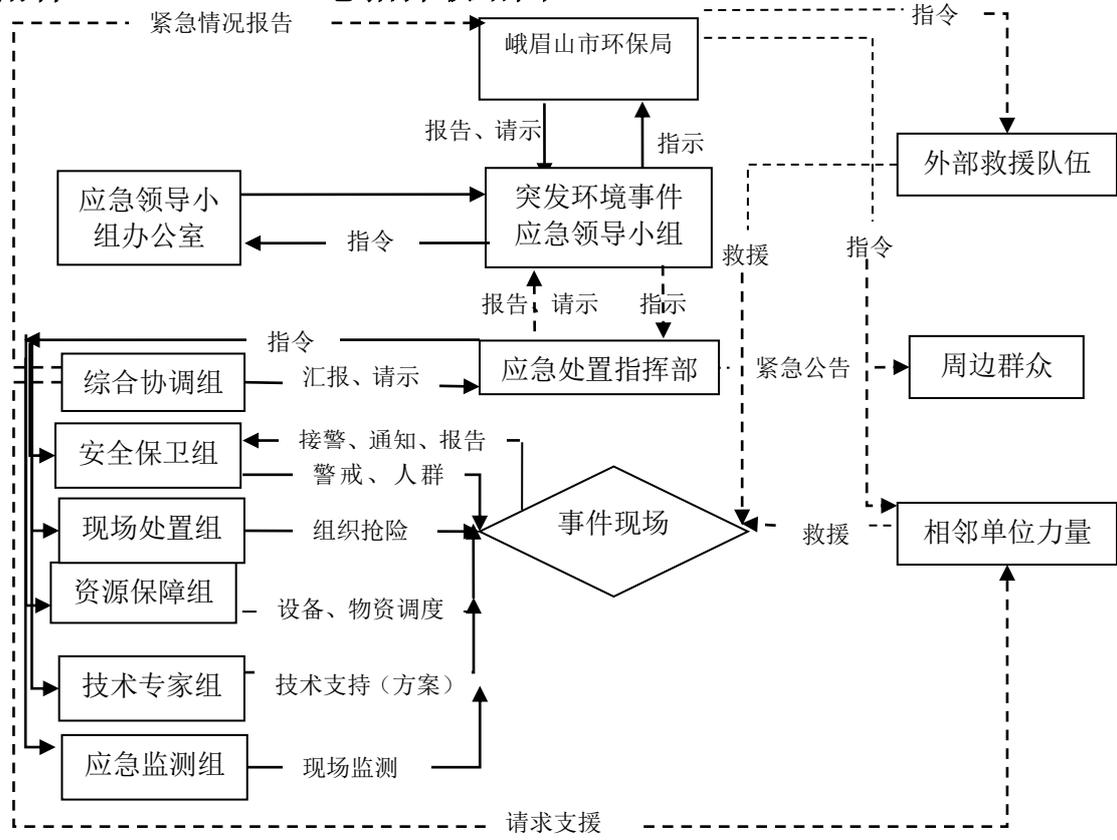
- (1) 不认真履行环保法律、法规而引发环境事件的；
- (2) 不按照规定制订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拒绝承担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准备义务的；
- (3) 不按规定报告、通报突发环境事件真实情况的；
- (4) 拒不执行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不服从命令和指挥或在事件应急响应时临阵脱逃的；
- (5) 阻碍环境事件应急工作人员依法履行职责或进行破坏活动；
- (6) 有其他对环境事件应急工作造成危害行为的。

7.4 预案的备案

本预案及其现场处置预案经专家评审通过后报属地环保局备案。

8 附则（略）

附件 1：突发环境应急指挥联络图



附件 2（略）

附件 3（略）

附件 4 常用应急电话

外部救援单位	电话	
峨眉山环保局	5522904	12369
峨眉山市安监局	5522263	
峨眉山中医院救护	5522860	120
峨眉山市消防大队	5387003	119
峨眉山市供电局	5523846	
峨眉山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5533442	
峨眉山市政府办公室	5522243	

附件 5 外部救援队伍联系方式

峨眉山中医院：0833-5522860 (总机)

四川中和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0833-2599094

附件6 应急物资一览表

水泥生产线应急物资

序号	物资名称	储备地点	数量	单位	用途
1	烟气便携仪	安全环保委员会办	1	套	烟气监测
2	洗眼器	氨水罐区	2	套	冲淋应急
3	化学防护套装	氨水罐区	10	套	氨水防护
4	噪声仪	安全环保委员会办	1	套	噪声检测
5	对讲机	后勤处	10	只	联络
6	灭火器	各区域	500	套	消防灭火
7	除尘布袋	库房	3000	根	除尘器维护
8	消防栓	厂区各区域	191	套	消防
9	消防池	各区域	5	个	消防
10	铁锹	各区域	30	个	消防
11	车辆	总经部	3	两	应急运输
12	防护口罩头盔等	仓库	50	套	应急防护

生活垃圾处理装置应急物资

序号	物资名称	储备地点	数量	单位	用途
1	烟气便携仪	安全环保委员会办	1	套	烟气监测
2	噪声仪	安全环保委员会办	1	套	噪声检测
3	对讲机	后勤处	10	只	联络
4	灭火器	各区域	100	套	消防灭火
5	铁锹	各区域	20	个	消防
6	车辆	总经部	2	两	应急运输
7	防护口罩头盔等	各部门仓库	30	套	应急防护

石灰石矿应急物资

序号	物资名称	储备地点	数量	单位	用途
1	噪声仪	安全环保委员会办	1	套	噪声检测
2	对讲机	后勤处	10	只	联络
3	灭火器	各区域	1000	套	消防灭火
4	消防池	各区域	1	个	消防
5	铁锹	各区域	20	个	消防
6	车辆	总经部	1	两	应急运输
7	防护口罩头盔等	各部门仓库	20	套	应急防护
8	个人剂量片	各部门仓库	6	个	应急防护
9	个人剂量报警仪	各部门仓库	3	个	应急防护
10	X-y 巡测仪	各部门仓库	1	台	应急监测
11	铅围裙	各部门仓库	3	个	应急防护
12	铅眼镜	各部门仓库	3	个	应急防护

